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6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对湖南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对湖南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醴陵旗滨")、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节能")以及控股子公司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滨电子")于近日收到了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证书情况

(一)企业名称: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证书名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GR202443001640
有效期:三年
发证机关: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

(二)企业名称: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证书名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GR202443000922
有效期:三年
发证机关: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

(三)企业名称:湖南旗滨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名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GR202443002527
有效期:三年
发证机关: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

二、对公司的影响

醴陵旗滨、湖南节能、旗滨电子此次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志着其顺利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规定,醴陵旗滨、湖南节能、旗滨电子向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后,自2024年起三年内(2024年-2026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醴陵旗滨、湖南节能、旗滨电子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是对公司长期致力玻璃产业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的充分肯定,也是对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先导,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影响力,持续壮大发展的认可,是公司综合实力的体现,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及持续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备查附件

1、对湖南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
2、醴陵旗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3、湖南节能《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4、对湖南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
5、旗滨电子《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5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理财产品投资内容:收回到期理财产品59,000万元;办理购买理财产品71,000万元
-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文化路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浦发银行湖州长兴支行、浦发银行宁波宁海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东山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漳浦支行、中国工商银行郴州资兴支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行株洲醴陵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收回到期理财产品本金金额为人民币59,000万元;办理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71,000万元
- 购买的理财产品名称:光大银行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681、光大银行2025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月月存第3期产品4、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38期(月月滚利13期特供款B)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40期(月月滚利13期承接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40期(月月滚利13期承接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中国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576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CK2502160、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140期A款、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140期O款
- 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分别为:36天、29天、29天、29天、29天、36天、27天、32天、30天、184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额度为不超过12亿元(单日最高余额)。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刊载《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决议,现将公司及子公司近期收回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生产建设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阶段性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有效降低财务成本,为公司和股东谋求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三)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收回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近日,公司对已到期理财产品"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47天(挂钩汇率看跌)、光大银行2025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月月存第3期产品03、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5610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03期(25天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5753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8天(挂钩汇率看跌)、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CSDVY202504948)"本息进行了收回,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合计59,000万元,已收回本金合计59,000万元;实现收益91.30万元。

2、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近日,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购买理财的公司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品种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金额	保底收益率	预期最高收益率	保底收益	预期最高收益	存续期(天)
1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文化路支行	光大银行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681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1.00%	2.45%	6.00	14.70	36
2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	光大银行2025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月月存第3期产品4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1.00%	2.18%	12.08	26.34	29
3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湖州长兴支行	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38期(月月滚利13期特供款B)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0.85%	2.45%	2.74	7.89	29
4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湖州长兴支行	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40期(月月滚利13期承接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0.85%	2.30%	4.11	11.12	29
5	宁波旗滨物流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宁波宁海支行	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40期(月月滚利13期承接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0.85%	2.30%	6.85	18.53	29
6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1.30%	1.83%	10.26	14.44	36
7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东山支行	中国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5768)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0.65%	2.43%	2.40	8.99	27
8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漳浦支行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CK2502160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49%	2.15%	2.64	3.82	32
9	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行郴州资兴支行营业部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140期A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0.90%	1.99%	7.40	16.36	30
10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工行株洲醴陵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140期O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1.25%	2.30%	31.51	57.97	184
合计						71,000			85.98	180.16	

注:上表"合计"金额与按分项数据相加金额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购买光大银行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681,金额6,000万元

(1)产品名称:光大银行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681
(2)投资期限:36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5年3月31日
(6)产品到期日:2025年5月6日
(7)产品挂钩指标:BLOOMBERG 于东京时间 11:00 公布的 BFIX AUDNZD 即期汇率。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1%/2.35%/2.45%。若观察日汇率小于等于 N-0.03,产品收益率按照1%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 N-0.03、小于 N+0.0138,收益率按照2.35%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等于N+0.0138,收益率 按照 2.45%执行。N为起息日后T+1工作日挂钩标的汇率。产品观察日:2025年4月29日。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 =产品本金×到期收益率×计息天数÷360,计息方式:30/360。

2、公司购买光大银行2025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月月存第3期产品4,金额 15,000万元

(1)产品名称:光大银行2025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月月存第3期产品4
(2)投资期限:29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5年4月1日
(6)产品到期日:2025年4月30日
(7)产品挂钩指标: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1:00 公布的BFIX AUDNZD即期汇率 (澳元兑新西兰元)。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1% /2.08% /2.18%。若观察日汇率小于等于N-0.0265,产品收益率按照1%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N-0.0265、小于N+0.0125,收益率按照2.08%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等于 N+0.0125,收益率按照2.18%执行。N为起息日后T+1工作日挂钩标的汇率。 产品观察日:2025年4月29日。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 =产品本金×到期收益率×计息天数÷360,计息方式:30/360。

3、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购买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38期(月月滚利13期特供款B)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万元

(1)产品名称: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38期(月月滚利13期特供款B)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投资期限:29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5年4月1日
(6)产品到期日:2025年4月30日
(7)产品挂钩指标:欧元兑美元汇率,彭博"BFIX"页面"EURUSD"的定盘价。 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第四位。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本产品保底收益率0.85%,浮动收益率为0%或1.40%(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60%(高档浮动收益率)。中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中档浮动收益率,高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高档浮动收益率。期初价格为2025年4月2日北京时间14点的产品挂钩标的价格, 上限价格为"期初价格×103.77%",下限价格为"期初价格×94.57%",观察价格为产品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的产品挂钩标的价格。如果观察价格小于下限价格,兑付保底收益率;如果观察价格大于等于下限价格且小于上限价格,兑付中档收益率;如果观察价格大于等于上限价格,兑付高档收益率。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4位,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浦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保底收益率+浮动收益率)×计息天数÷360,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其中:计息天数=产品收益起算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

4、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购买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40期(月月滚利13期承接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6,000万元

(1)产品名称: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40期(月月滚利13期承接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投资期限:29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5年4月1日
(6)产品到期日:2025年4月30日
(7)产品挂钩指标:欧元兑美元汇率,彭博"BFIX"页面"EURUSD"的定盘价。 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第四位。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本产品保底收益率0.85%,浮动收益率为0%或1.25%(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45%(高档浮动收益率)。中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中档浮动收益率,高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高档浮动收益率。期初价格为2025年4月2日北京时间14点的产品挂钩标的价格, 上限价格为"期初价格×103.77%",下限价格为"期初价格×94.57%",观察价格为产品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的产品挂钩标的价格。如果观察价格小于下限价格,兑付保底收益率;如果观察价格大于等于下限价格且小于上限价格,兑付中档收益率;如果观察价格大于等于上限价格,兑付高档收益率。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4位,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浦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保底收益率+浮动收益率)×计息天数÷360,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其中:计息天数=产品收益起算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

5、公司全资孙公司宁波旗滨物流有限公司购买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40期(月月滚利13期承接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万元

(1)产品名称: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40期(月月滚利13期承接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投资期限:29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5年4月1日
(6)产品到期日:2025年4月30日
(7)产品挂钩指标:欧元兑美元汇率,彭博"BFIX"页面"EURUSD"的定盘价。 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第四位。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本产品保底收益率0.85%,浮动收益率为0%或1.25%(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45%(高档浮动收益率)。中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中档浮动收益率,高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高档浮动收益率。期初价格为2025年4月2日北京时间14点的产品挂钩标的价格, 上限价格为"期初价格×103.77%",下限价格为"期初价格×94.57%",观察价格为产品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的产品挂钩标的价格。如果观察价格小于下限价格,兑付保底收益率;如果观察价格大于等于下限价格且小于上限价格,兑付中档收益率;如果观察价格大于等于上限价格,兑付高档收益率。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4位,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浦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保底收益率+浮动收益率)×计息天数÷360,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其中:计息天数=产品收益起算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

6、公司全资孙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购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8,000万元

(1)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2)投资期限:36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5年4月3日
(6)产品到期日:2025年5月9日
(7)产品挂钩指标:指在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参考彭博"BFIX" 页面"EURT150 Curncy"显示的欧元/美元中间即期汇率,按照舍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5位。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如本产品成立日投资者持有该结构性存款计划直至到期,则平安银行向投资者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相关说明书的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收益 1.3000%(年化)或1.7300%(年化)或1.8300%(年化)。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客户收益=本金×实际收益率(年化)×实际存续天数/365。

7、公司全资孙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购买中国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5768)5,000万元

(1)产品名称:中国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5768)
(2)投资期限:27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5年4月3日
(6)产品到期日:2025年4月30日
(7)产品挂钩指标:挂钩指标为英镑/美元即期汇率,取自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英镑/美元汇率 的报价。如上述价源无法给出合理价格水平,由中国银行遵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确定。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始终大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0.6500%(年化);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曾经小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2.4300%(年化)。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ACT/365。

8、公司全资孙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购买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CK2502160,金额2,000万元

(1)产品名称: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CK2502160
(2)投资期限:32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5年4月10日
(6)产品到期日:2025年5月12日
(7)产品挂钩指标:XAU/USD。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1.485%—2.150%。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年化存款收益按期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年化存款收益=本金金额×存款天数×年化存款收益率/360,四舍五入。

9、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旗滨光能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140期A款 10,000万元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140期A款
(2)投资期限:30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5年4月14日
(6)产品到期日:2025年5月14日
(7)产品挂钩指标: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5位,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0.90% + 1.09% ×N/M,0.90%,1.09%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0.90% ,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1.99%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 /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10、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140期O款 5,000万元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140期O款
(2)投资期限:184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5年4月14日
(6)产品到期日:2025年10月15日
(7)产品挂钩指标: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5位,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1.25% + 1.05% ×N/M,1.25%,1.05%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25%,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2.30%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 /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公司对本次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投资。

1.投资风险

公司开展的投资理财业务,通过选取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较大程度避免政策性变化等带来的投资风险;但尽管上述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较高投资品种,考虑到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理财业务,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和退出。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及风险委员会进行日常监督。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该投资。

(4)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 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符合董事会和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1743X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成立日期:1992年6月18日
法定代表人:吴利军
注册资本:4,667,909.5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否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11158XC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成立日期:1992年10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张为忠
注册资本:2,935,208.0397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离岸银行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否

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5379H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成立日期:1987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注册资本:1,142,489.4787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监管机构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在境内境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贸易、非贸易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放款;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黄金进口业务;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有效期限至2015年5月1日)
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否

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100001342 8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成立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法定代表人:葛海蛟
注册资本:29,438,779.1241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外汇信用卡的发行和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国际贵金属买卖;海外分支机构经营当地法律许可的一切银行业务;在港澳地区的分行依据当地法令可发行或参与代理发行当地货币;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有效期至2021年8月2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否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名称: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37 10XM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成立日期:1996年11月26日
法定代表人:姚志萍
注册资本:263,912.7888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及服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外汇同业拆借、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否

6、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100003962T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日期:1985年11月22日
法定代表人:廖林
注册资本:35,640,625.7089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同业拆借业务;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贴现、转贴现;各类汇兑业务;代理资金清算;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销售业务;代理发行、代理承销、代理兑付政府债券;代收代付业务;代理证券资金清算业务(银证转账);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代理政策性银行、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保管箱服务;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托管业务;企业年金受托管理服务、年金账户管理服务;开放式基金的注册登记、认购、申购和赎回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贷款承诺;企业、个人财务顾问服务;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出口托收及进口代收;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发行、代理发行、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代客外汇买卖;外汇金融衍生业务;银行卡业务;电话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业务;办理结汇、售汇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否

(二)受托方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818)、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000)、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00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98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187)、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398),均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上述受托方主要财务指标情况详见其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等资料。

(三)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查阅了受托方相关工商信息及财务资料, 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543,701.51	3,191,524.61
负债总额	2,063,267.11	1,698,234.15
净资产	1,480,434.40	1,493,290.46

(二)理财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本金余额为97,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9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该数据未经审计)的比例为34.36%。

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在确保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 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公司理财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资金统筹管理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为提高资金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购买短期保本型或稳健型、低风险型的理财投资产品。用于理财的资金周期短,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和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委托理财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

五、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8月27日,公司组织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计及风险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财务及预算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额度为不超过12亿元(单日最高余额)。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为: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资金783,500万元 (含本次理财金额, 共133笔; 其中理财投资单日最高余额为110,000万元),已收回686,500万元(118笔),期末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97,000万元(15笔)。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283期14天特供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6.84	
2	中国建设银行株洲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30.34	
3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68期C款	15,000	15,000	31.06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000	3,000	5.92	
5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5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PS2107416)	3,000	3,000	6.62	
6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5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PS2107416)	3,000	3,000	6.62	
7	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6.69	
8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304期(月月滚利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13.06	
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10198期人民币产品	3,000	3,000	6.02	
10	中国光大银行XINX01_CFSMS 29天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8.86	
11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74期B款	10,000	10,000	19.45	
12	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368期(礼财日A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9.19	
13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8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PS2107686)	2,000	2,000	4.68	
14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8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2107686)	2,000	2,000	4.68	
15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12981期人民币产品	3,000	3,000	5.44	
16	中国银行(福建)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1094	5,000	5,000	2.73	
17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69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2107774)	3,000	3,000	12.48	
18	中国光大银行2024年挂钩汇率对